

# 機械工程系學會補助班級經營活動辦法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學會會議通過(100.11.30)

第一條：為提升班級向心力並建立良好親師關係，特訂定「機械工程系學會補助班級經營活動辦法」。

第二條：申請班級經營活動費之補助對象為本系日間部繳交系學會費之全體同學。

第三條：申請班級經營活動費之規定如下：(1)各班系學會費繳費率達八成者即可提出申請。(2)每學期每班補助乙次，每次至多補助叁千元；(3)班級經營活動活動形式不限，不限於校內外辦理，校外活動請務必注意安全。

(4)班級參加人數需超過該班人數八成始可請領補助。(5)需於活動前一週完成班級經營活動補助之申請手續(申請單)，活動結束後提出恕不補助。

(6)活動結束後，請於一個週內檢附「經費單據」、「簽到表」、「活動照片及照片電子檔」(活動照片須至少一張能清楚看見全體參與人員)送繳系學會辦理核銷。

第四條：資格審核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系學會於收到完整核銷資料 15 日內，於該班班週會時間將補助費用親送該班導師或班級負責人。

第五條：本辦法之修訂，應由系學會會議通過，陳請主任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機械工程系學會班級經營活動申請表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部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部	年 班	負責人		學號	
參加人數			聯絡電話		導師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 時 分 (第 節 ~ 第 節)					
活動內容 (請詳述)						
活動地點						
預期成效						
申請經費	_____ 人 * 60 / 人 = _____ 元 (每人補助 60 元，補助上限 3000 元)					
核定經費	(由系學會核定後填寫。申請人勿填)					
申請人			導師			
財務長			系學會會長			
系學會指導老師			系主任			
注意事項	<p>一、 補助對象： 申請班級繳交系學會費人數及參加活動人數超過班級總人數 8 成以上始得補助。</p> <p>二、 活動形式： 活動形式不限於校內外辦理，校外活動務必注意安全。</p> <p>三、 申請及核銷方式： 1. 申請活動經費補助之班級請務必於活動一週前提出申請，申請核可後才可辦理活動。 2. 每學期每班限補助乙次，每人補助 60 元(補助上限為每班 3000 元整) 3. 請於活動結束一週內，檢附發票、參與學生簽到表、活動成果紀錄表(含照片)、照片電子檔(須至少一張能清楚看見全體參與同學)送交系學會辦理核銷。</p> <p>四、 經費結報注意事項： 1. 消費收據請以有開立發票的廠商為主，(若無法以統一發票核銷之原因，須以消費所在地確無同類營業型態開立統一發票之商家，請自行述名理由) 2. 系學會將於收到完整核銷資料後 15 日內，於該班班週會時間將補助費用親送給班導師或負責同學。</p>					

# 機械工程系班級經營活動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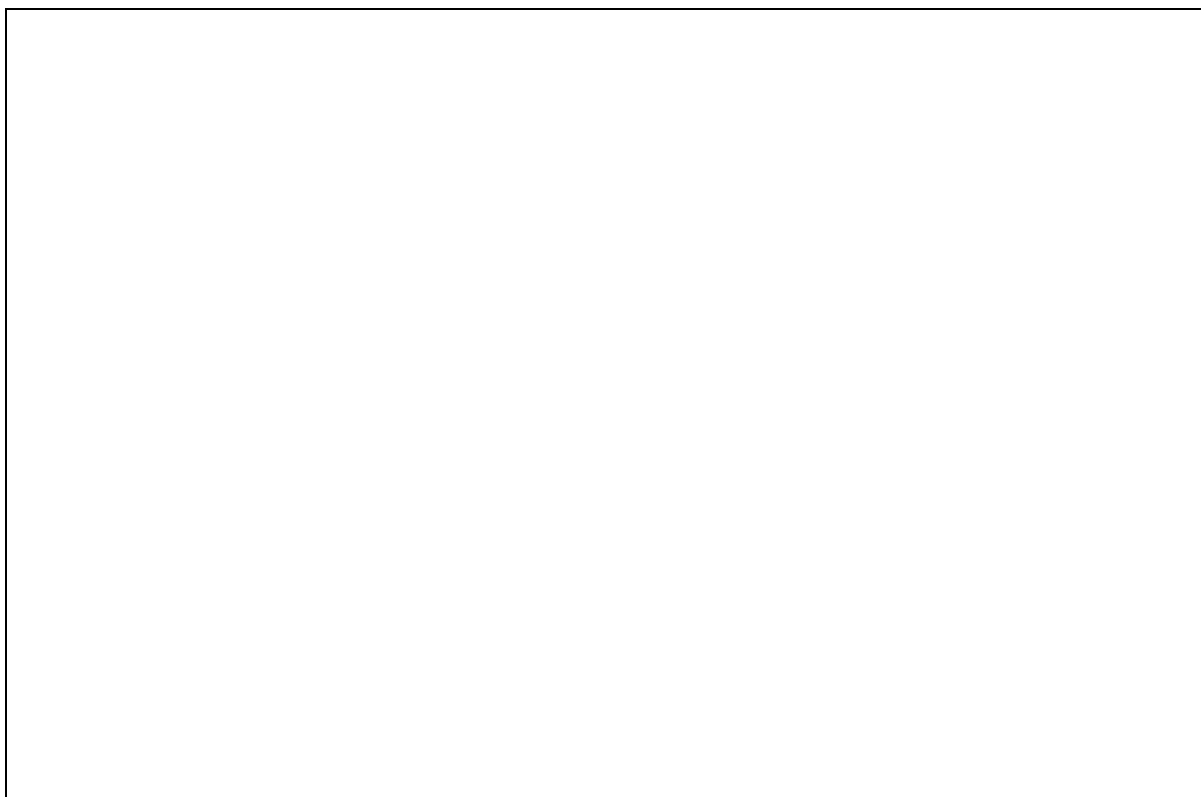
班級：

日期：

活動名稱：

序號	學號	簽到	序號	學號	簽到
1			26		
2			27		
3			28		
4			29		
5			30		
6			31		
7			32		
8			33		
9			34		
10			35		
11			36		
12			37		
13			38		
14			39		
15			40		
16			41		
17			42		
18			43		
19			44		
20			45		
21			46		
22			47		
23			48		
24			49		
25			50		

臺 北 城 市 科 技 大 學  
機 械 工 程 系 學 會 班 級 經 營 活 動 照 片 黏 貼 單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名稱	照片說明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學會補助班級經營活動－單據黏貼

所屬 學年		原始憑證字第 號至第 號共 件 共計新台幣：				
預算 科目	班級經營	金額	仟	佰	拾	元
活動內容簡述						
申請人	學會總務	系學會會長	指導老師	系主任		

--	--	--	--	--	--